

黑龙江·哈尔滨
外商投资顾问

毕英武 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主 编：毕英武

副主编：孙铁利 张广衡 刘丽霞 曲瑞君

张显玉 崔哲彦

编委（按姓氏笔划排列）：王滨海 王凤午

孔祥国 刘 喆 刘 饮 刘 迅

刘广志 许静华 李 笑 李 宁

李 阳 任 燕 任文霞 沈广杰

杨荣升 赵丽茹 武国英 姜元平

秦 华 韩家治 曾祥铎 蔡少华

彭 靖

序

九十年代，中国的改革开放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沿海开放，沿江开放，开放的大潮又浩浩荡荡地涌到了沿边，涌到了容有土地45万多平方公里、3510万人口的黑龙江省。

北国黑龙江，顺乎时代的潮流，“南联北开，全方位开放”。

处于东北亚中心地带的黑龙江省省会城市哈尔滨，这座历史上的国际贸易城，也被重新推向了开放的前沿，开启启动，开放突破，开放振兴，正在向着东北亚最大的经贸城发展。

黑龙江的改革开放，哈尔滨的改革开放，使世人所瞩目，吸引着大批海外客商前来观光、考察、投资办企业。据统计，截止1993年8月份，全省批准的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企业及外商独资企业已逾2500家，其中哈尔滨市就有一千多家。

为了帮助海外投资者全面了解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的投资环境，了解和掌握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鼓励外商投资、外商投资企业申办程序及外商投资企业管理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办法，《外商投资顾问》一书问世了。

《外商投资顾问》是一部具有鲜明的法规性、地方性和实用性的好书，是外商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投资的指南和外商投资企业管理人员必备的工作手册。

黑龙江、哈尔滨，四门洞开，欢迎八方宾客。

黑龙江、哈尔滨，天好、地好、人好，到这里来投资，一定会获得可喜的回报。

1993.10.19

前　　言

黑龙江省地处中国北疆，北部和东部隔黑龙江、乌苏里江与俄罗斯远东地区相望，边境线长达3045公里；西部是蒙古；东南部与朝鲜半岛接壤，又与日本隔海相望。人称这一地区为东北亚。随着世界经济正在向着集团化、区域化发展的新趋势，地处东北亚中心地带的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已经和正在成为这一地区生产力要素优化组合的集中点。近一、二年来，来自周边国家及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进行投资考察的外商越来越多，兴办的外商投资企业也越来越多。为了帮助外商更详尽地了解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投资环境、帮助外商及外商投资企业中的管理人员按照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有关规定和要求申办和管理企业，我们编撰了《外商投资顾问》一书。

《外商投资顾问》，共由三章和附录编辑而成。第一章，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投资环境，内容包括：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概况，负责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的黑龙江省外国投资工作联合办公室、哈尔滨市外资管理局、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边境开放城市——黑河、北疆口岸明珠——绥芬河、大庆高新技术开发区、齐齐哈尔市南苑外商投资区、牡丹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佳木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章，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内容包括：国家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黑龙江省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和哈尔滨市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第三章，外商投资企业管理法规，内容包括：外商投资企业法、外商投资企业工商登记法规、外商投资企业税收法规、土地管理法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管理法规、外商投资企业财会管理法规、外商投资企业劳动管理法规、出入境管理法

规和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货物管理法规；附录内容包括：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各阶段需申报的文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参考格式、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章程参考格式和在中国设立外资企业申请表。此外，本书的首页，还附有黑龙江省地理位置图和哈尔滨市、黑河口岸、绥芬河口岸、市区图及部份景观图，附有部份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领导人的题词，附有部份外商投资企业及其它有关机构的简介。

《外商投资顾问》，为外商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投资，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参考资料和法规文件，经我们编辑成书，可称一位可靠的“外商投资顾问”。

由于水平有限，本书的编撰错误及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希各有关方面提出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修改补充。

对于在本书编撰过程中给予大力支持和赞助的各有关部门和企业，在此表示衷心的谢意。

编 者

一九九三年十月

北疆重鎮

胡耀邦同志视察黑河题词（1984年8月）

经济贸易的窗口

中苏友谊的桥梁

李鹏

九十年代
七

引进外资 繁荣经贸

遵照哈市经济体制改革
委员会

李彦清
一九九一年九月廿七日

发展高薪技术产业
推动龙江经济起毛

黑吉蒙三省高薪技术产业发展经验

宋 建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受揚大庚
加逮蘭台
邑定設

丙子大庚高郵恭奉
一九九三年正月
王維平謹

黑龙江·哈尔滨

外商投资顾问

目 录

第一章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投资环境

第一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概况	(1)
一、黑龙江省概况	(1)
二、哈尔滨市概况	(8)
第二节 黑龙江省外国投资工作联合办公室	(14)
一、概况	(14)
二、利用外资规划和发展方向	(14)
三、管理机构和职能	(21)
四、设立三资企业主要审批程序	(22)

附:

一、黑龙江省主要论证、咨询机构	(24)
二、黑龙江省利用外资服务组织和单位	(24)
三、黑龙江省地、市利用外资审批机构	(26)
第三节 哈尔滨市外资管理局	(26)
一、概况	(26)
二、投资审批权限	(27)
三、管理机构	(28)
四、外资企业申请设立程序	(30)

五、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申请设立程序	(31)
六、外国及港、澳、台企业在哈尔滨设立代表处申请程序	(33)
七、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分支机构的申请程序	(33)
八、来料加工、来件装配审批手续	(34)
九、补偿贸易审批手续	(35)
十、外商投资企业的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36)
十一、外商投资企业的工商登记与注册资本	(37)
十二、外商投资企业办理税务登记程序	(38)
十三、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和开立外汇帐户程序	(39)
十四、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规定	(40)
十五、外商投资企业的验资	(40)
十六、外商投资企业的财务与会计	(41)
十七、外商投资企业重大变更的申办程序	(42)
十八、外商投资企业招聘职工程序	(43)
十九、外商投资企业招工手续	(43)
二十、外商投资企业解散与清算的申请程序	(44)
二十一、外商投资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	(45)
二十二、外商投资企业的专利申请	(46)
二十三、外商投资企业的广告管理	(47)
二十四、外国人办理入境、出境以及居留、住宿、旅行的 手续	(47)
二十五、华侨、港、澳、台同胞办理入境手续	(52)
二十六、邀请外国人来访申办程序	(53)
二十七、入出境边防检查手续	(54)
二十八、申请出国的具体程序和要求	(55)
二十九、金融保险开立银行帐户	(56)
三十、申请贷款与发行融资券	(56)
三十一、国内现金与划拨结算	(58)
三十二、国际结算	(59)

三十三、办理存款	(60)
三十四、涉外保险	(63)
三十五、外商投资企业的劳资规定	(69)
三十六、对外经济贸易争议的解决方式	(73)
三十七、涉外民事(经济)案件与涉外案件诉讼程序	(75)
三十八、涉外民事(经济)关系的法律适用	(76)
三十九、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及处理办法	(79)
四十、涉外公证和认证	(81)
四十一、聘请律师的手续	(85)
第四节 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	(86)
一、国务院关于设立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批复	(86)
二、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	(89)
三、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	(94)
四、前进经济技术开发区	(96)
五、鼓励投资的行业	(96)
六、投资方式	(99)
七、优惠政策	(101)
八、投资程序	(102)
九、管理机构和职能	(103)
第五节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一、概况	(105)
二、外商投资企业优惠政策	(108)
三、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建设意见》的批复	(114)

附件：

中共哈尔滨市委、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哈尔滨高 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意见的报告	(114)
四、管理机构	(122)

一、五、开发区管理办公室直属机构	(123)
二、第六节 边境开放城市——黑河	(126)
三、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对外开放黑河等四个边境城市的 通知	(126)
一、概况	(128)
二、悠久的历史	(130)
三、丰富的自然资源	(131)
四、得天独厚的口岸优势	(134)
五、正在崛起的市域经济	(136)
六、理想的投资场所	(142)
七、未来的现代化国际城市	(152)
八、投资者需知	(157)
九、第七节 北疆口岸明珠——绥芬河	(163)
一、概况	(163)
二、绥芬河市边境经济合作区	(164)
三、第八节 大庆高新技术开发区	(171)
一、概况	(171)
二、地理位置	(171)
三、有利条件	(172)
四、发展规划	(175)
五、优惠政策	(176)
六、投资程序	(188)
七、管理机构	(188)
九、第九节 齐齐哈尔市南苑外商投资区	(188)
一、齐齐哈尔市概况	(189)
二、齐齐哈尔市南苑外商投资区简况	(191)
三、齐齐哈尔市南苑外商投资区主要优惠政策	(194)
四、外商投资区土地有偿使用管理办法	(196)
五、引进外资奖励办法及其他	(198)

第十节 牡丹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03)
一、牡丹江市概况	(203)
二、牡丹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05)
三、牡丹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优惠政策	(208)
四、牡丹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机构	(210)
五、重点合作项目	(212)
第十一节 佳木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13)
一、佳木斯市概况	(213)
二、佳木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简介	(216)
三、投资导引和开发区组织机构	(218)

第二章 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第一节 国家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221)
一、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211)
二、国务院关于鼓励华侨和香港澳门同胞投资的规定	(225)
三、国务院关于鼓励台湾同胞投资的规定	(228)
第二节 黑龙江省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232)
一、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具体规定	(232)
二、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开放、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的决定	(236)
第三节 哈尔滨市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244)
一、哈尔滨市鼓励外商投资的若干规定	(244)
二、哈尔滨市个人引荐外资奖励办法	(249)

第三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规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法	(252)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252)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	(256)

附1: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 第一百条的修订	(278)
附2:	国务院关于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经营企业法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三款的通知	(379)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279)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	(284)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	(287)
	第二节 外商投资企业工商登记法规	(304)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304)
	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 本与投资总额比例的暂行规定	(312)
	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确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注册资本 额问题的批复	(313)
	四、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	(314)
	五、工商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暂行规定	(317)
	六、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名称登 记事宜的函	(318)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税收法规	(320)
	一、企业所得税	(320)
	二、个人所得税	(354)
	三、工商统一税	(362)
	四、关税	(381)
	五、房地产税	(391)
	六、车船使用牌照税	(397)
	七、国家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对外开放的边境、沿海和内 陆省会城市、沿江城市有关涉外税收政策问题的通 知	(401)

八、哈尔滨地区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的政策	(403)
第四节 土地管理法规	(410)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410)
二、外商投资开发经营成片土地暂行办法	(417)
三、黑龙江省外商投资企业用地管理办法	(420)
四、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外商投资企业使用城市土地的管理规定	(425)
五、哈尔滨市人民政府修改《关于外商投资企业使用城市土地的规定》和《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的决定	(428)
六、哈尔滨市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办法	(430)
七、哈尔滨市规划土地管理局、哈尔滨市物价局、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发布《哈尔滨市市区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基准地价》的联合通知	(438)
第五节 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管理法规	(445)
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三资”企业外汇管理若干问题的综合答复	(445)
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三资”企业出口产品所得外汇有关问题的规定	(447)
三、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中方投资者的外汇管理规定	(448)
四、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外商投资企业外方以人民币投资问题的批复	(449)
五、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在境外开立帐户的管理规定	(450)
六、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在境内以外币计价结算的管理规定	(452)
第六节 外商投资企业财会管理规定	(454)